

关于征求《大连高新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 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众意见的通告

根据《辽宁省知识产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》（辽知办字〔2022〕3号）和《关于修订〈辽宁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〉》（辽知发〔2022〕7号）有关文件要求，财政金融局拟修订《大连高新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（2021年修订）》。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欢迎积极参与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请于2022年11月16日前填写《反馈意见表》并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至邮箱：906956676@qq.com。

附件：

1. 《大连高新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2. 反馈意见表

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金融局

2022年10月17日

